

8'纽约时报(文艺类)排行榜首 列为美国大学课程

■ 本书已被译成22种语言 在世界各地销售一千万册以上 ■

# 伊莎性爱告白

(上)

〔美〕艾瑞卡·琼  
毛羽译著

■ 爱，是最难挣脱的锁链。

■ 这是伊莎用一生的爱恋发出的感叹！

**FEAR OF FLYING & FIFTY**

**伊莎性爱告白**

(上册)

Erica Jong 著

毛 羽 译

Copyright © 1994 by Erica Mann Jong  
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  
with Ed. Victor Ltd. through  
Big Apple Tuttle - Mori Agency, Inc.  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© 1998 SDWY  
Press Publishing Co. Ltd

© 1998 年中文简体字版专有权属时代文艺出版社  
美国大苹果多丽美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授权  
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

## 伊莎性爱告白 (上、下册)

[美] 艾瑞卡·琼 著  
毛 羽 译

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印刷一厂印刷

---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24 印张 450 千字

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000 册

---

ISBN 7-5387-1266-6/I·1214

定价：39.80 元

---

序

---

序

从书名《伊莎性爱告白》一望得知，是写一位女子的心路历程。女性对飞行怀有恐惧——无论在生理上或精神上都是如此。同时，身为女人，也无时无刻不在婚里婚外，即所谓的墙里墙外挣扎着。

到底婚姻有何好处？即使你深爱着丈夫，仍避免不了结婚多年以后，和他做爱时，如同啃着一块淡而无味的乳酪。没有特别的酸甜苦辣，可是也没有毒。这时候，你渴望有一块法国乳酪，或罕见的羊酪：芳香的、浓冽的、原味的。

在此如此纷扰的世界里，我们都需要一个最要好的朋友，一个永远忠于我们的人。然而，婚姻并不能满足所有你想要的一切，包括身心的饥渴和不安分。每一个空洞里的毛细孔，期待有人来填满它，渴慕着香槟和湿吻，渴慕着六月的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夜里，阁楼汗湿的体味；渴慕着《大亨小传》里，码头尽处的那盏灯……这些仍嫌不够——因为我们心里明白，即使换了个人，那个人也许更乏味，更叫人失望。那份淡淡的讥嘲，既苦又甜，让你一半的心，对着剩下的另一半苦笑。

然而，这一部近二十万言的书，谈的不仅是婚姻，它几乎包括了女人的一生，从懵懂无知的童年开始，到期盼月经的到来。对性的恐惧和渴望，尤其是对爱情的困惑，对婚姻的挣扎，怀孕的犹豫不决，以及自我的伪善，和母女之间的情结……许许多多诡谲多变的、微妙的、无人能够真正掌握的情境。唯有经历了这一切，无论痛苦或狂欢，女人才能成长。

我怀疑，别人究竟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决定怀孕的，这是个可敬又可畏的决定啊！从某方面来看，这也是个相当自我的决定。当你对一个新的生命毫无认知时，你已经开始决定他未来的命运了。怀孕对我来说，是一个很大的让步。在你体内逐渐孕育成长的“东西”，终有一天会潜越你的生命，使你无可遁逃。

作者借由伊莎朵拉说出的一句话：“爱，是最难挣脱的锁链。”终其一生，大部分的女人，将永远成为感情和孩子的奴隶。

也许我已经是个奴隶了，被我自己的遐思和恐惧控制住

## 序

的奴隶，无法逃脱，也无法认清自己的角色。身为女人，到底有何意义呢？

作者艾瑞卡·琼（Erica Jong）出生的年代，仍是多数女人嫁给第一个上床的男人，大学女生怀孕会毁掉一生的时代。《伊莎性爱告白》一直写到二十九岁，也就是一个女子二十九年间的生命记录。

这是一趟漫长的成长与情欲之旅。

至今为止，作者一共嫁了四任丈夫。她的姓，是来自第二任丈夫——一位华裔第三代，因为他希望妻子对他有所“承诺”，而妻子对他也有所“期待”，希望这段婚姻能弥补第一次的缺憾。结果，两个人都对彼此失望了。本书的结尾，仍停留在第二次婚姻的阶段。

阅读外国作者的书，多年以来，不知是因时空的距离还是文化的区隔，经常有隔靴搔痒的感觉。觉得外国作品谈的是不同肤色、不同民族的体验，似乎和我们中国人无多大关系。然而当我阅读《伊莎性爱告白》时，感触却如排山倒海袭来，心情为之激动，无可抑止。每每翻到一些字句，都会忍不住叹道，自己内心也有相同的呐喊。

年近三十，有些陌生人以为我只有二十五，然而我能感觉得到，岁月的脚步缓缓逼近，即将面临死亡和生命的不存在。额头上已出现浅浅的纹路，我可以用手指抹平，但一放手它们又冒出来。眼睛底下，一幅错综复杂的网路开始布局：一条条小运河，和一轮小小的圆月。眼角也出现了一、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二、三条纹路，仿佛拿着一枝隐形笔画上去的，看不太真确。嘴型也显得有点僵硬，因而笑容要比以往多花半秒钟才会消失。尽管下巴仍然结实，但颈部中央仍看得到一道浅浅的纹线。胸部仍然坚挺，可是还能维持多久？

我将《伊莎性爱告白》这本书与女朋友们传阅——刚好我们的年龄与书中的女主角伊莎朵拉相当接近，我们都曾经有过“想飞又怕飞”的历程，从字里行间所得到的许多启示，亦非三言两语可以道尽。

《伊莎性爱告白》是一本自传体小说。诚如作者在后记中所说，故事的叙述者和作者已融合为一，不分彼此。我更想说的是，身为读者、译者的我，也与作者和故事叙述者“四合一”。因为到后来，我已经分辨不清，究竟这话是我写的，抑或我自己心里想的。尤其故事的背景：海德堡、维也纳、纽约、波士顿和巴黎，皆是我脚步踩遍了的城市。当我译书时，整个人已随着作者进入那份特殊的情境氛围，不可自拔。

最后，译者想说明的是，我以全心的热爱来译《伊莎性爱告白》。即使缺点难免，但已经尽了全力。

在翻译过程中，为求译文详实，译者特别和住在康乃迪克州的艾瑞卡·张本人连络，将有关《伊莎性爱告白》的几个问题向她请教。另外，也询问了她的姓氏 Jong，究竟是哪个中国字。她很快传真过来，解释道，因为非但她本身不识中文，连她前夫自己也不会写不会说，所以她无法在我提供的“张、琼、章、宗、钟、仲”，挑出一个正确的“姓氏”

---

序

---

来。为了避免成为悬案，只好让艾瑞卡姓“琼”了。

倘若读者，尤其是“想飞又怕飞”的女生读者们，能够从《伊莎性爱告白》中得到一些启示。便值得了。当然，收获最大的仍属译者本身，身为爱书人，我已许久没有读过，像这样一本道尽女人心事的感人作品了。

身为译者，我非常乐于将《伊莎性爱告白》推荐给所有女性读者，不论是哪个年龄层的女性。对男性读者而言，本书更是了解女人心灵过程的一部经典作品，绝对值得阅读。

---

自序

---

自序

在我九岁的时候，父亲常常警告我说：“要是你在作白日梦的时候仍以自己为主角，你就知道你不行了。”当时，我根本听不懂他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。

他是演艺人员出身，但后来却靠卖小饰品赚了大钱。虽然他买卖的都是些陶瓷艺术品和仿古的娃娃，但他平常说话时所用的比喻，全出自他早在二十几岁时就离开了的演艺界。

他还有一句口头禅就是：“绝不排在狗把戏之后。”我当然也听不懂他的意思，而且也不明白这句话与我的生活有什么相干。但是久而久之，我却发现，我的一生好像就是在学这两道课题。

我女儿说：“妈，你干脆放弃算了，你是七十年代的作家。”她所谓的“七十年代”其实与“旧石器时代”同义。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“我班上的同学说你写的是黄色小说，是真的吗？”

我告诉茉丽说，女人只要敢去突破现实中对女性所加诸的种种限制，就往往不受社会的尊重。我拿《伊莎性爱告白》的前半部分给她看。那年她十三岁，当时我们正坐火车从威尼斯到阿瑞佐去。她拿起那本书专心地读着。每隔几分钟就抬头看我，并且问我说：“妈，这是不是真的？”或是问：“那个男的到底是谁呀？”

我告诉她实际发生的情况。而且，我尽可能以较有趣的方式描述。大概看了一百多页，她觉得没兴趣了，便看起《麦田捕手》来了。

一年以后，我带茉丽去为我那本关于亨利米勒的新书《逃逸的魔鬼》做宣传。茉丽向“多伦多明星报”的记者潘菲德坦白地说：“我有个原则，就是绝不读我母亲写的书。因为那会把我给吓坏了。有回我看那本《伊莎性爱告白》，看了一百多页后，觉得好紧张。我一直问她：‘你真的做了这件事？’我震惊极了，不敢再读下去。”

眼见自己的话给一字不漏地记下来，她露出很满意的笑容，恨不得在“我母亲的历任丈夫”题目上把我好好臭一顿：出场，右侧舞台，第一任丈夫；进场，左侧舞台，第二任丈夫等等。但是我没给她那个机会。我狠狠地瞪了她一眼，并在桌底下踢她一脚。

虽然她只有十四岁，但茉丽已经知道她和我是同类，而且彼此都是对方写作的素材。假若必须忍耐一个作家母亲的话，那她只好在文字上报复我了。

茉丽在文字上功力很高。

## 自序

没有人会让她排在狗把戏之后的。

我今年五十岁了，夹在两代之间被人鞭笞着。我缩小到进化链中消失的那一环。我承受了父亲给我的忠告，还有女儿的嘲讽。关于这一切，我总得弄个清楚。

这就是我写本书的动机。

### 他五十岁，而她还没

到了五十岁，我最不想做的就是大肆庆祝。生日的前三天，我带着茉丽（她那年十三岁）去伯克夏的温泉区去。我们同床而眠，睡前嘻嘻哈哈地笑着，完全像是女学生的睡衣聚会。我们整天都在做健身运动（好像我平常就是运动选手，而不是个沙发马铃薯），而且我照着时髦的低脂素食食谱做菜，然后把黑头粉刺挤掉，接着按摩赘肉，伸展肌肉，还有想想我的后半生。

我的念头时而惊慌，时而觉得可以接受我已经五十岁的事实。我想，五十岁大概就像是坐飞机，在几个钟头的无聊单调中偶尔夹杂着恐惧吧！

我生日的那个晚上，我先生（他与我同一天生日，但比我大一岁）来了。因此，我必须重新调整我被干扰的女人世界。他喜欢那里的食物，但又对那些健康的噱头冷嘲热讽。他那带有批评及讥讽的男性眼光并没有完全破坏我的静修，但多少有点影响。我其实是借运动的名目来作内省的。而他的出现，使得我的内省工作难以持续。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真正的男人是不会喜欢洗温泉的。

一年前，他过五十岁生日的时候，我大肆宴客。我寄的请帖上写着：

他五十岁，而她还没。大家一起来庆祝。

我还是无法面对五十，因此我不要他来为我庆生。我也不要像葛罗里亚·斯丹纳那样，把五十岁的庆生宴变成一场公开的慈善会，为妇女筹款。到了晚间，穿着晚礼服艳光四射地出现。她的肩膀上满是亮片，然后她说：“五十岁就应该像这样。”

谁能不为这种上了年纪的女性但却勇敢的肯定自我而赞赏？但是我却在两种情绪中摇摆不定，一是更改我在《名人录》上的生辰年月；二是搬到佛蒙特州去种有机蔬菜，穿着吊带裤和凉鞋。

我需要的是一种隐密、女性的静思方式，来理清这些矛盾的感觉。因此来温泉区是再恰当不过的选择了。我女儿是最佳伴侣，虽然她那种青少年的嘲讽是不会放过任何人的，尤其是她母亲。但是，女人迈向五十岁时是一种属于女性的东西，一种存于母女的东西，这种感觉无法与男性分享——即使是你挚爱的男性。

我先生和我向来把生日当作是件大事。部分原因是我们同月同日生，而且也因为我们是在中年相遇，彼此都已经历过不少悲惨的情缘，因此很珍惜我们在二次大战期间，在隔年的同一天出生。那个世界是一个使用粮券和对轴心国随时会入侵而心怀恐惧的世界。当然这些事情也是因为家人偶尔说起才恍惚记得。有一年生日，我们带女儿去威尼斯——那

## 自序

是我的神奇之都。还有一年，我们在纽约合买的一间公寓里大肆庆祝。合买房子，在这个婚姻的长短有如灯蛾寿命的年代，不啻是两人承诺的最高表征。

但是五十岁对女人来说与男人过五十大不相同。五十岁，有如一条通道，带你急速地进入人生的另一阶段，而这种感觉是不能分享的。不管他如何讥笑所谓“新时代”式的静思冥想。但我的确很需要这个，就如同从前的女性一样。

你告诉自己要超越虚荣心。你也读女性主义的书，而且想像你会爱上爱丽丝·托卡拉线。只是，多年来的洗脑可不是那么容易就能忘掉的。所谓美的陷阱，比你想像中的还要深。而且这种年华渐老的外在压力，远不如内在压力来得大。你完全不能想像自己正步入中年，尤其是可爱小巧的你，向来是要什么有什么的，即使在体重有点过重时，也无往不得。

多年来，我一直维持法律上的单身身份。因为我害怕婚姻的无聊，同时也怕自己被绊住。所谓“连理”绝不是随口叫出来的。现在，我想最艰巨的挑战是在彼此恩爱的关系中，仍保持理智和心灵上的独立。这意谓着经常为优先权磋商，经常大声争吵，经常为权力相持不下。你若是福气好到对两人关系觉得安全无比而不怕吵架争执，那真是十分有福气的人。你若得觉得对方爱你爱到可以让你尖叫嘶喊，而且可以让你公然行使你的权力，那你的婚姻有一半成功的机会。

有这样的婚姻，只因为我现在处于一种不恐惧孤独的状态。我发现自己比较喜欢独处而不愿约会。我珍视孤独，也

---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---

对我有独立供养自己与女儿的生活能力信心十足。可是，突然间，我遇到了一位心灵伴侣，一位朋友。

我向来以写两性间炽热的性关系，但结局总是不了了之的小说出名，可是，这回却出乎我的预料之外。

我们的对话爆出火花，但一开始的性关系简直糟透了——总是在不恰当的时刻萎缩，而且事后保险套也软软地给丢在床单上。我们两人都对承诺心怀畏惧，以至于对性的快感也显得无关紧要。我们只是一直谈话。我发现自已在知道爱他之前已经喜欢上他了，这种感觉对我来说宛如一股新的刺激。我会出走——到加班州，甚至到欧洲——只为了可以在遥远的地方与他通电话。我们感觉到彼此之间的联系是那么地坚固，好像我们已经在一起一辈子了。

有没有人敢在爱滋病蔓延的时代写安全的性爱？有谁敢说大数的男人宁愿把保险套围在脖子上来抵挡恶魔，也不愿意把保险套用在他们的阳具上？有谁记录过中年爱侣的心灵创伤？他们经历了五十年代所谓的处女，六十年代的纵欲，七十年代的健康强身（在健身房中找到情人），以及八十年代的颓废（长型的礼车还有短礼服，再加上装扮得有如宇宙之主的男人），然后到九十年代，他们又在爱滋病的恐惧与自然的荷尔蒙之间徘徊挣扎。

还有那有关爱与性的恒久问题：只要荷尔蒙一日咆哮统御，男女之间会有纯友谊存在的一日吗？性与爱之间的关系是什么？爱与性又如何呢？我们真的在性别上是一成不变的吗？或者这是社会加诸于我们的呢？什么是“异性恋者”？什么是“同性恋者”？什么是“变性恋者”？还有上述这些问题

## 自序

题与我们的灵魂有很深的关系吗？我们是否应该把这些标签统统丢掉，然后坦诚地面对自己和面对彼此？

在人生的下半段我变成了什么？我寻回了自我，而且也喜欢那个自我。我也重拾了自童年时期就已经知道的幽默、热情和平衡。我不仅寻回了那些，我还得到额外的红利。就说那是平静好了。就说那是智慧吧！我终于了解什么是重要的，什么是不重要的。爱，才是最重要的，而非短暂的性高潮。

我在五十岁时，环顾周遭那正努力适应年华老去且与我同一代的女人，她们都很困惑。而且那解答困惑的答案，无法在关于荷尔蒙的书上找到。她们的问题远比更年期、拉皮或是与年轻男子做爱要复杂得多。事实上，这关系到一个只爱青春，而不能爱老女人的文化所呈现的自我形象。我们到了五十岁时惊惶失措，是因为我们完全不知道在年轻漂亮之后会变成什么样子。我们这一代女性，在每个人生的阶段，都没有楷模可以依循。经过二十五年女性主义（和反弹），女性主义又开始流行，但我们仍旧站在深渊边缘。现在，我们的荷尔蒙将弃我们而去，我们会变成什么呢？

在过去几年中，关于中年女性独立自主的书籍多得有如洪水之势，但对问题本身又带来多少改变呢？我们是否能很轻易地卸下五十年来那种中年女性自我毁灭的倾向？

我想若是我对这个问题困惑不解，恐怕你们也会跟我一样困惑不解。毕竟我们是属于被鞭笞的一代。我们被教育成桃药丝·黛；在二十几岁的时候向往成为葛罗里亚（斯丹

## 伊莎性爱告白

纳)；然后命中注定中年时在南西·雷根和黛安娜王妃的时代养育女儿。谢谢女神(Thanks godness)，现在是希拉蕊·柯林顿的时代。但是性别歧视(就好像香港脚一样)，仍然在黑暗潮湿中孳生。

我们这一生好像在坐云霄飞车，我们的性别进出流行圈，像裙角上下上了几回；也像女生主义兴起又落下，落下又兴起；更像做母亲的先被祝福然后被诅咒，又被祝福又被诅咒，然后又再次被祝福一样。

我们生长于一个堕胎非法的时代，你若是在中学或大学时怀孕，前途这也就完了。我们成长于性革命——一件根本是虚假的媒体事件。而在爱滋病大肆流行时，很快又被保守的美国清教徒精神取而代之。这件丧失了整代人中一些颇具才情者的惨剧，也如我们预期地变成打击生命原创力的使者，成了爱神的借口。性不流行了，本来流行，后来又不流行；性，就这么来来回回于流行与不流行之间。

我的重点在于，我们这被鞭笞的一代，对性生活或社交生活都无所依靠。

想想那些我们成长期间听到的忠告。再想想，我们成长以后所面对的世界！

“不要把心挂在袖子上！”

“不要让男人知道你有多聪明！”

“要是已经有了牛奶，他为什么还要买一头母牛？”

“爱一个有钱人和爱一个穷人一样容易。”

“要获得男人的心，必先抓住他的胃。”

“男人会不断地追女孩，直到她抓住了他。”

## 自序

“钻石是女孩的良友。”

我们若笨到去过上述格言中所概括的生活，那我们都将变成流浪街头的妇人，在垃圾筒里找吃的。我们若笨到去过那些六十和七十年代杂志中所建议的生活方式，我们今天都会死于爱滋病。

我们被教育成相信男人会保护供养我们，事实上我们往往保护并供养他们。我们被教育成相信我们应该全天照顾小孩（至少在他们很小的时候）。事实上，我们往往发现，全职母亲的生活方式对我们来说是一种奢侈。事实上，根本没有几个能过那样的日子。我们被教育成相信女性特质包含温柔和抚慰。事实上，我们往往发现我们处在离婚、工作，甚至家庭生活中的求生本能，必须倚赖我们不断地温习那些女性特质，而且强悍地维护自身的需要。

我们发现自己往往被脑子里的母亲形象，以及我们仅为了求生存，而必须变成的那个女人给撕成两半。我们一只脚站在过去，一只脚伸向未来，蹒跚地走过初恋、为人母、婚姻、离婚、事业、更年期和守寡这些人生旅途，却从来不知道我们应该是什么，或者应该是谁。我们好像拓荒者，在人生的每个转折点，坚守着一个新的情感领域。

我们这一生始终都在扮演拓荒者的角色，而拓荒者的代价永远不是如意的。拓荒者的报偿来自我们痛苦地成就了自我之后，所得到的那种令人眩目的自傲。

“我做到了！”我们带着几分震吓和惊异狂叫。“我做到了！你也做得到！”

是男人变了？或是女人变了？还是男女都变了？我父亲